

强化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整治 确保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安全稳定方案

为全力确保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市文化和旅游局决定自9月10日至10月10日，在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全面排查整治事故隐患，深入开展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综合整治，推动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属地管理责任、行业监管责任、企事业单位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落地，确保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生产保持持续稳定，为中秋节、国庆节创造良好节日氛围。

二、组织领导

在市安委会的统一领导下，成立市文化和旅游局强化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局主要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局各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各区文化和旅游局、局属各单位主要领导和局机关有关处室主要负责同志组成，负责强化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综合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安

排部署、督促检查和协调推动，办公室设在局安全监管处，负责日常工作。各区、各单位和局机关相关业务处室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和职责分工，分类指导督促全市公共文化娱乐场所、A级旅游景区、星级宾馆饭店、文物博物馆单位和旅行社、大型文化活动等落实方案要求，强化防范措施，推动各项任务落实。

三、整治重点

深入贯彻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各区、各单位在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项任务的同时，深刻汲取近阶段国内及我市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综合整治。

（一）消防安全方面。全市公共文化场馆和公共娱乐场所等行业领域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的现象；是否存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数量不足或者被封闭、堵塞、占用疏散通道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等问题；是否存在消防水泵控制柜处于手动控制状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防火卷帘、机械防排烟等消防设施不能正常联动，消火栓、自动喷水灭火系统不能正常供水的问题；是否存在电气线路杂乱未穿管保护、在禁烟场所违规吸烟等问题。

（二）旅游安全方面。A级旅游景区、星级宾馆饭店和旅行社等行业领域是否存在消防设施设备严重老化的问题；旅游民宿、农家乐、星级饭店等燃气使用场所是否存在燃气用具、连接

软管、减压阀和燃气泄漏报警装置等存在安全隐患的；人员密集场所电梯，索道、缆车、观光车等大型游乐设施是否存在未办理使用登记、未经检验、超期未检、未定期维护保养或进行自行检查的；是否存在森林防灭火安全隐患；是否存在洪灾风险、地质灾害等防汛备汛风险隐患；是否存在漂流、潜水、游水、游船、悬崖高空秋千等高风险旅游项目未落实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存在没有明确景区每日最大游客荷载量，或达到荷载量预警时应急疏散预案流程不合理的；是否存在旅游包车没有签订协议，车辆不符合资质条件；是否存在食品安全管理不严等问题。

（三）文博单位安全方面。文物建筑保护单位和博物馆等行业领域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的问题；是否存在重点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消防控制室值守人员擅自离岗、无证上岗、不会熟练操作设施设备的问题；是否存在微型消防站队员不能及时有效处置初起火灾的问题；是否存在宣传教育培训不深入，单位检查整改隐患、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开展宣传培训能力不足，单位员工不了解本场所火灾危险性，不会报警、不会灭火、不会逃生；是否存在可移动式插座或电器设备直接设置在文物本体或可燃材料上的；是否存在文物、博物馆单位施工现场违规动火，未落实现场看护措施的问题；博物馆单位是否存在反恐怖安全防范措施不落实等问题。

（四）大型活动安全方面。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活动是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

成立大型活动组织领导机构；是否落实大型文化旅游活动有审批、有预案、有安检、有充足的安保力量；是否严格做到安全责任到位、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是否严格落实反恐怖安全防范措施等。

四、工作要求

（一）警钟长鸣，始终绷紧安全生产之弦。今年以来，全市其它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呈现高发、多发态势，尚无减缓迹象。当前文化和旅游行业生产活动处于旺季，旅游客运交通运输繁忙，文物工程施工正值“黄金期”，加之气候异常，各类风险隐患交织叠加，安全生产面临巨大压力。各区、各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始终绷紧安全生产之弦，须臾不可放松、丝毫不可懈怠，以极端负责的精神抓实抓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坚守安全生产红线和底线。

（二）强化组织领导，全面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各区、各单位要认真研究制定本区域、本行业领域具体实施方案，明确任务、细化措施、落实责任，层层动员部署，确保对所有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发动到位、检查督促到位。要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全力组织、推动、监督本行业领域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整治工作落地落实。

（三）强化排查整治，牢牢掌握安全生产主动权。各区、各单位要对本区域、本单位安全风险进行深入分析，建立“安全风

险”清单；对安全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逐一核查、评估，动态更新“事故隐患”清单。按照资金、责任、时限、措施、预案“五落实”要求严格整改，确保安全隐患及时“清零”，牢牢掌握安全生产主动权。

（四）强化值班值守，确保安全稳定。各区、各单位要进一步完善节日期间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应急救援工作机制，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节日期间要坚持 24 小时双人值班、领导在岗带班制度，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各相关单位要及时报告，有关领导要及时赶赴现场组织抢险和处置，妥善处理事故善后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各区、各单位于 9 月 15 日前将整治方案、10 月 15 日前将整治总结报局安全监管处。

（报送邮箱：zhouliming00@tj.gov.cn）。